

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2026年“爱润百村·趣伴同行”乡村儿童关爱“百村行”
服务合同



采购人（甲方）：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供应商（乙方）：怦然心动（陕西）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西安市

签订日期：2026年4月27日



甲方（采购人）：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

乙方（成交供应商）：怦然心动（陕西）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6年“爱润百村·趣伴同行”乡村儿童关爱“百村行”项目(项目编号：DX2026-112)由陕西笃信招标有限公司组织竞争性磋商，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以下简称“甲方”)确定怦然心动（陕西）创意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第一条：项目基本情况

该项目旨在通过整合社会资源，贴合乡村儿童实际需求设计活动形式，为其营造温暖、健康、有益的成长环境，并确保活动覆盖到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为其提供安全、充实、快乐的活动和情感支持，有效缓解“看护难”和“精神缺位”问题。积极展现新时代农村儿童的良好精神风貌和潜能，营造全社会关心关爱儿童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为妇联组织深入基层、服务妇女儿童搭建有效载体。

第二条：服务期及服务地点：

（一）服务期：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在2026年12月5日前完成活动开展，资料整理及汇总工作。

（二）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三条：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服务内容：通过多元化、实践性强、普及性高的系列活动，为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为其提供安全、充实、快乐的活动和情感支持，本项目计划走进40个乡村，聚焦心理陪伴、安全自护、文化启蒙等方面策划开展40场活动。并向参与活动的儿童发放爱心物品不少于1500个，拍摄制作活动短视频不少于5部。

技术要求：活动视频拍摄；视频数量不少于5部；活动视频参数不低于(60秒;像素 1080*1920, MP4; 编码方式:H. 264; 码率:10Mbps; 帧率:25fps; 声音:44.1 MHZ;)。

成果交付要求：乙方最终的交付成果，除了活动方案文件外，还应提供活动相应的配套文件、过程资料、影像资料等交付甲方验收。

2、质量验收标准：参照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6年“爱润百村·趣伴同行”乡村儿童关爱“百村行”》项目履约验收方案执行。（见附件1）

第四条：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含税人民币（大写）贰拾柒万捌仟伍佰元整（¥27850.00）。

（二）合同总价是指为本次服务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如有变更，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确认并签署补充协议。

第五条：款项结算

支付时间及方式：

（一）付款比例：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70%（¥194950.00）；项目实施阶段完成、成果交付验收合格后，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0%（¥83550.00）。

（二）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单位：由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款的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交付甲方。

乙方收款账号：

户名：怦然心动（陕西）创意设计有限公司

账号：72080078801400001265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友谊东路支行

第六条：知识产权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所交付的全部工作成果及过程性文件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与第三方发生的合同纠纷及侵权事宜均由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负责全面消除因此给甲方带来的不利影响。

2. 乙方因履行本合同所创作的所有成果（包括但不限于活动方案、视频、图片、文案、设计稿等）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擅自使用。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提交的方案进行审查，并提出相应修改意见；

2. 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所约定的内容及标准,在不影响乙方工作的前提下检查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如乙方提供的服务质量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指定时间内做出作出补充或修正;

3. 甲方应依据本合同规定,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4. 甲方应积极配合、协助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及标准向甲方提供相应服务,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本合同项下乙方权利及义务或项目相关工作转包、分包给第三方;

2. 乙方应负责完成项目实施有关的申请、审批等程序(若有);

3. 乙方应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并采取必要措施保障项目参与人员和第三方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若由于乙方管理或保障不力造成任何人身及财产损失的,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时足额支付合同费用;

5. 如因不可抗力,如恶劣气候或灾害、国家行为等导致服务内容不能如期完成的,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由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6.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八条: 项目验收

(一) 项目完成后,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对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二) 其内容包括乙方是否按照甲方要求进行服务、是否在规定时间内服务完毕、服务工作是否存在失误。验收合格后,填写政府采购项目验收单、验收报告作为对本服务的最终认可。

(三) 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相关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

(四) 验收依据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政府采购合同及西安市妇女儿童活动中心《2026年“爱润百村·趣伴同行”乡村儿童关爱“百村行”》项目履约验收方案、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二)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服务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单位有权终止(或解除)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三) 乙方逾期交付、服务不达标、资料不合格,在甲方要求限期整改后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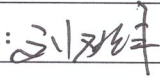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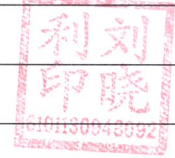
未能及时补正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还已付费用，并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争议解决

执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到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

甲方	乙方
采购人 (公章)	成交供应商 (公章)
地址: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含光路南段118号美苑楼尚1幢10933室
邮编:	邮编: 710000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 
负责人: (签字)	负责人: (签字)
电话: 86525098	电话: 13132550618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友谊东路支行
	账号: 72080078801400001265
日期: 2026年4月27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

《2026 “百村行” 关爱活动》项目履约验收方案

一、编制目的

为规范《2026 “百村行” 儿童关爱活动》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确保项目按合同约定、实施方案与服务标准落地执行，保障服务质量、资金安全，明确验收依据、流程、内容、标准与结果运用，形成闭环管理，特制定本方案。

二、适用范围

本方案适用于本项目末期履约验收、绩效评价全流程。覆盖前期项目方案制定，中期项目开展与执行情况、活动物品发放等，后期项目资金使用、安全管理、宣传总结等全部履约内容。

三、验收原则

坚持依法合规、客观公正、全面量化、闭环管理原则，以合同约定为依据，以指标完成、服务覆盖、成效达成为核心。

四、验收职责

采购单位负责组织验收、出具验收结论、验收资料归档、验收结果公示等；专业技术类项目可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第三方专业机构实施验收。

（一）验收小组组成

1. 组长：教学活动部部长
2. 成员：纪检、项目负责人、财务

（二）各方职责

1. 采购方（甲方）：组织验收、审核资料、现场核查、出具结论。
2. 服务方（乙方）：提交验收资料、配合核查、落实整改、完善档案。

五、验收内容

（一）商务履约验收

1. 交付时效：项目活动按合同约定周期、节点完成覆盖行政村数量、场次、服务时长，无擅自延期、缩减范围；

2. 人员配置：项目负责人、志愿者、安全员、讲师等配置齐全；
3. 经费合规：资金使用符合财政规定，无挤占、挪用、虚报冒领，票据真实合法；

（二）服务内容验收

1. 关爱服务：儿童关爱服务场次、时长、覆盖人数；
2. 活动实施：主题活动、节日关爱等按方案执行，流程规范、组织有序；
3. 物品保障：活动物品发放签字完整；

（三）成果与归档验收

1. 过程资料：项目方案、活动签到表、活动现场照片和视频、活动物品发放台账。
2. 成果报告：项目总结报告、活动宣传资料。

六、验收方法

采用资料核查+量化评分组合方法，确保全面客观。（量化评分标准见附件2）

1. 资料核查：审查项目合同、项目方案、物品发放台账、宣传影像资料、项目总结报告、活动签到表等；
2. 量化评分：按验收标准逐项打分，80分及以上为合格，低于80分为不合格；
3. 安全检查：活动现场安全检查。

七、验收程序

（一）验收申请

服务商完成履约后，提交全套验收资料。

（二）验收准备

1. 采购单位审核资料完整性，确定验收时间；
2. 明确验收流程、标准、材料清单；

（三）组织实施

1. 开展资料审查、安全核查；
2. 验收小组汇总情况，逐项评分，形成初步意见。

（四）结论出具

1. 出具《验收报告》，载明项目概况、履约情况、验收内容、评分、结论。
2. 验收小组、采购单位、供应商三方签字确认；有异议须注明理由。

（五）结果公示与归档

1. 公共服务项目验收结果在指定平台公示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2. 验收资料（活动方案、总结报告、活动签到表、宣传资料等）完整归档，留存不少于 15 年。

附件 2:

量化评分标准

(一) 服务覆盖与任务完成 (30 分)

1. 覆盖村数: 完成约定 40 个村 (10 分)
2. 服务儿童数: 儿童服务不低于 1500 人次 (10 分)
3. 活动场次: 完成不低于 40 场次活动 (10 分)

(二) 服务质量与专业规范 (10 分)

1. 专业人员: 志愿者、完全员、讲师人员配置齐全 (5 分)
2. 服务规范: 流程标准、记录完整、与甲方配合度高 (5 分)

(三) 物品与资金管理 (30 分)

1. 物品发放: 签收齐全、无截留挪用 (10 分)
2. 资金使用: 资金使用合规、专款专用、票据完整 (10 分)
3. 公示公开: 按要求公示, 接受监督 (10 分)

(四) 档案与资料管理 (20 分)

1. 计划、方案、签到、照片、视频、总结齐全 (10 分)
2. 签字盖章规范、电子+纸质双归档 (10 分)

(五) 安全管理与成效 (10 分)

1. 零安全事故、零舆情、零有效投诉 (5 分)
2. 满意度 \geq 85%、儿童/家长/村社评价良好 (5 分)